

# 乌鲁木齐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实行银行代发协议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和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策部署，牢记初心使命，践行为民服务宗旨，让党的各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落地生根，让各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精准发放到人到户，让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乌鲁木齐县人民政府决定，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发放 19 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

## 一、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项目

目前，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发放乌鲁木齐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项目共 19 项。

1. 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
2. 农机购置补贴；
3.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4. 生态护林员补助；
5. 完善退耕还林还草补助；
6. 新一轮退耕还林；
7.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8. 国家西部地区计划生育“少生快富”工程补助金；
9. 国家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资金；
10. 南疆三地州特殊奖励政策扩面至农村少数民族人口占 50% 县市奖励制度补助；
11. 城镇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补助资金；
12. 自治区“少生快富”工程补助补助资金；
13. 自治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补助
14. 农村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15. 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补贴；
16.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7. 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津贴；
18. 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19.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

## 二、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的工作要求

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作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银行卡发放代理银行，确保向补贴对象提供高效、优质的金融服务。

**（一）严格按政策发放。**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每月（次）按县财政局、业务主管部门提供的实名制发放表，及时、精准、足额发放到人到户，为补贴对象提供便捷的补换卡和取款服务。

**（二）严格发放时间。**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每月（次）在收到财政补贴资金和实名制发放表后的 3 日内，将补贴资金发放到补贴对象的银行卡中，完成发放工作。

**（三）严格发送到账信息。**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每月（次）发放补贴资金的同时，免费向补贴对象发送短信，让发



放对象及时知晓资金到账情况。

(四) 严格反馈发放情况。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每月(次)发放补贴资金完毕后2日内,要将发放情况向财政局、业务主管部门报告,并提供实名制发放清单。

(五) 认真做好群众服务。在县域内公告每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发放形式,同时公布县财政局局长、业务主管局局长和县农村信用社的主任,以及各部门业务经办人员的姓名、电话,主动接受补贴对象的政策咨询和问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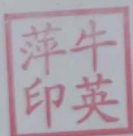
### 三、乌鲁木齐县人民政府委托乌鲁木齐县财政局与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社签订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行银行代发协议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承担辖区内各项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的监督管理责任,会同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和金融机构定期召开工作联席会议,及时解决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中存在的问题。乌鲁木齐县财政局可通过发放问卷调查表的方式,及时了解各族群众领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情况。

乌鲁木齐县财政局(盖章)



负责人:



2020年1月6日

乌鲁木齐农村商业银行(盖章)



负责人:



2020年1月6日

